

证券代码：430600 证券简称：徽电科技主办券商：国元证券

安徽徽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强制复牌情况概述

（一）停牌事项类别

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：

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

向中国证监会或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

精选层公司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直接申请股票上市

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

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

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

√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，具体内容为：由于安徽徽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自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，股票做市商不足 2 家，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停牌。

。

存在强制停牌事项，强制停牌的事项内容不属于应当申请停牌事项。

因公司存在上述事项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本公司股票自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被实施停牌。

本次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。

（二）强制复牌具体事由

因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 2 家，自 2020 年 12 月 25 日起，公司股

票被强制停牌，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，停牌期满 30 个交易日。

鉴于停牌期间为公司股票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未恢复为 2 家以上且公司未提出股票交易方式变更申请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自 2021 年 2 月 8 日起，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。

二、停牌事项进展

截止 2021 年 2 月 5 日，公司股票做市商尚未恢复为两家以上，且公司未提出股票交易方式变更申请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自 2021 年 2 月 8 日起，公司股票交易方式将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。

三、复牌日期

本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2 月 8 日起复牌。

股票复牌后，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、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安徽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5 日